

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符合性分析.....	2
2.4 公众意见收集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2.4 其他.....	13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5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6
6.2 公开方式	16
6.2.1 网络.....	16
6.2.2 其他.....	17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8

1 概述

2021年8月25日，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承担泛海红墩界电厂100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在本次环评进展的不同阶段开展公众参与的相关工作，公众参与过程说明如下：

（1）委托书下达后7个工作日内，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

①网络平台：2021年10月29日，在我公司官网发布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②报纸公告：2021年11月1日、11月4日，分别在《榆林日报》上进行了2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③现场张贴公告：2021年10月中旬，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沿线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子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主要流程节点见表1.1。

表1.1 环境信息公众参与过程一览表

序号	信息公示阶段	公示时间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
1	首次信息公示	2020年8月26日	网络平台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
2	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1年10月29日	网络平台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
		2021年11月1日、2021年11月4日	报纸	榆林日报
		2021年10月中旬	张贴公示	输电线路沿线敏感目标处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我公司）2021年8月25日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开展泛海红墩界电厂100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1年8月26日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开内容包括：

- （1）项目基本情况。
-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公众提出意见网络链接式。
-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经。

2.2 公开方式

采用网络方式公开：于2021年8月26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n.sgcc.com.cn/>）公开。公示情况见图2.1所示。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3 符合性分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于2021年8月26日在我公司官网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发布内容包括《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中要求的五项公开信息。公示时间、方式和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2.4 公众意见收集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图 2.1 环境影响信息首次公示情况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示内容

在工程环评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的第二次公示, 公示内容如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于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p> <p>我公司计划建设“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p> <p>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①网络链接: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n.sgcc.com.cn/</p> <p>②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p> <p>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柿园路 218 号, 电话 029-89698939)</p> <p>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地址: 西安市航天中路 669 号, 电话 029-89698950)</p> <p>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p> <p>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p> <p>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p> <p>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p> <p>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请填写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p> <p>单位名称: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p> <p>收件人: 张工, 电话: 029-89698939</p> <p>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柿园路 218 号, 邮编: 710048</p> <p>邮箱: 409936948@qq.com</p> <p>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p> <p>本公告发布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p>
--

(2) 公示时限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发布了信息公告, 公示时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从2021年10月29日开始10个工作日。

报纸公示：第一次从2021年11月1日开始10个工作日，第二次从2021年11月4日开始10个工作日。

现场张贴公告：从2021年10月14日开始10个工作日。

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1年10月29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公布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的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以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可登录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sn.sgcc.com.cn/通知公告/泛海红墩界电厂100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二次）>）查阅电子版，见图3.1。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3.1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络）

3.2.2 报纸

本工程线路位于榆林市靖边县和横山区，项目所在地周边大众熟知的报纸主要为《榆林日报》，因此公示载体选择为《榆林日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的要求。

《榆林日报》于 1949 年创刊，是中共榆林市委机关报，也是榆林市内影响力最大的综合性报纸。本工程公示信息发布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版及 2021 年 11 月 4 日版。公示情况见图 3.2、图 3.3 所示。



图 3.2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榆林日报 2021 年 11 月 1 日版）



图 3.3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榆林日报 2021 年 11 月 4 日版）

3.2.3 张贴

2021年10月中旬开始,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沿线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委会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张贴公告覆盖工程所有环境敏感目标。

本工程张贴信息公告为当地村委会,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现场张贴位置详见表3.1,现场张贴照片见图3.4。

表3.1 工程沿线现场张贴公示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张贴位置
1	朱新窑村	朱新窑村郭某家
2	朱掌沟村	朱掌沟村住户门口
3	郝家海子	郝家海子住户门口
4	马季沟村	马季沟村住户门口
5	庙湾村	庙湾村住户门口
6	康甘沟村	康甘沟村住户门口
7	水掌村	水掌村住户门口
8	木柱峁	木柱峁住户门口
9	马家湾村	马家湾村住户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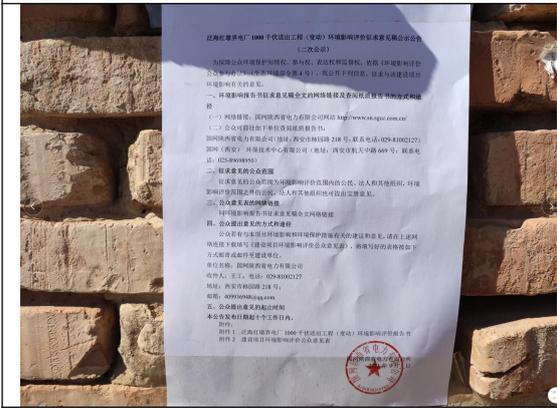
2-1 朱掌沟村住户 1



2-2 朱掌沟村在建房屋



3 郝家海子住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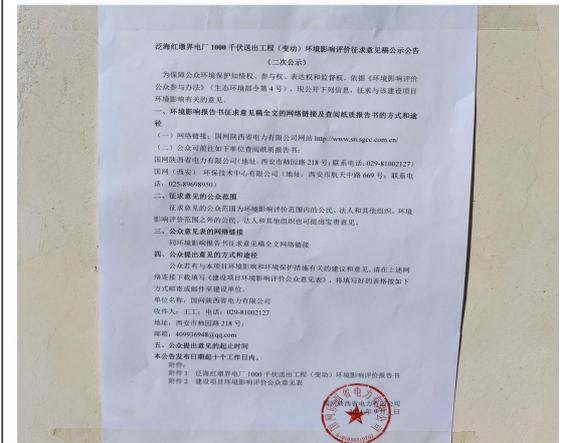
4-1 马季沟村住户 1



4-2 马季沟村张某家



4-3 马季沟村王某家



5-1 庙湾村住户 1



5-2 庙湾村住户 2



6 康甘沟村



7-1 水掌村住户 1



7-2 水掌村住户 2



8 木柱峁



9 马家湾村

图 3.4 现场张贴

3.2.4 其他

无其他方式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均设置了查阅场所，并在公告中详细介绍了场所地址、联系方式等，在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截止公众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完成准备报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前，我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开内容如下：

关于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报批前公示）

我公司计划建设“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二十条的要求，现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公众参与说明向社会公开。任何单位或个人可自行下载《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查阅。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柿园路 218 号

联系人：张工 电 话：029-89698939 电子信箱：409936948@qq.com

环境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航天中路 669 号

联系人：郁工 电话：029-89698950 电子信箱：227395@qq.com

特此公告！

附件 1 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附件 2 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网络公示优先选择建设单位网站，本次公示公告选用我公司网站（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网站），符合《环境影响

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0211119111726230391460_1.html



图 6.1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相关资料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存档备查，无其他情况说明。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泛海红墩界电厂 10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1 月 22 日

